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公告。
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00229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文雄	王文其	
电话	0512-65073528	0512-65073880	
传真	0512-65073400	0512-65073400	
电子信箱	hsbeng@stcn.com	wwq1566@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1,146,685,029.49	1,136,685,490.48	0.8955%	1,060,363,88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86,464.04	61,694,597.26	-59.8977%	95,003,22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36,602.69	59,236,707.20	-65.3322%	93,408,03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303,962.23	-153,694,528.23	240.09%	23,713,636.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8	-58.6207%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9	-58.6207%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	6.47%	-3.9%	10.39%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1,692	年度报告披露前前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1,58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赵东明	境内自然人	39.68%	83,584,562
南京华	境内自然人	7.18%	15,120,000
苏州工业园区和信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	5,000,000
杨文义	境内自然人	0.41%	858,000
郑彦华	境内自然人	0.4%	850,241
南京迈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518,141
常州信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500,000
李茂英	境内自然人	0.23%	480,000

上述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赵东明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茂英为赵东明的妻弟;赵东明和李茂英分别持有苏州工业园区和信电子有限公司58.81%和20.9%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2年家电行业面临多方面不利因素,国家家电补贴政策带动家电消费效应减弱;房地产宏观调控影响,销售收入也出现了一定影响;在政策调控持续收紧及市场竞争加剧情况下,国际家电品牌增速放缓,随着城镇化进程和居民收入水平提高,刚性需求成为家电行业消费的主导方向。

2012年,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坚持以品牌营销和产品研发作为首要任务,在服务好老客户的前提下,大力开发新客户,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立足现有市场领域,加快产品的研发,推广涂层复合材料在建筑、装修等领域的应用,但由于下游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有所降低,且生产成本相对较高,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2012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通过管理层和公司全体员工群策群力,公司生产经营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46,685.0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0.90%;实现营业收入2,463.9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4.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79.6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9.81%。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不适用。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不适用。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赵东明
2013年2月26日

股票代码:002290 股票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3-007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3年2月2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2月16日发出,会议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东明主持并主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总经理袁文雄作了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董事会审议通过该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决议,独立行使董事职权并独立履行董事职责,并在2012年度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刊登于2013年2月28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4,302,483.10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10%提取法定公积金1,240,248.31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60,863,691.60元,减去在2012年度已分配2011年度现金股利2,438,000.00元,本年度实际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68,181,906.39元。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2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16,072,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21,607,2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下一年度。公司2012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2012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刊登于2013年2月28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

七、(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检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在自我评价报告中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同意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结论。

详见刊登于2013年2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12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刊登于2013年2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12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九、(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检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合法执业资格,执业过程中保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业务报告客观、公正,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申请2013年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3年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不限于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业务),公司名下所有的“房、地”等资产为上述银行综合授信业务之担保,抵押率质押率,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的需求,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开展与各商业银行之间的融资业务。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关于公司为合肥禾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合肥禾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合肥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最高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捌仟万元(¥80000000),保证期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全权办理有关担保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此项担保生效后,公司累计为合肥禾盛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壹亿陆仟万元(¥16,000,000.00)。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检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合肥禾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合肥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最高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捌仟万元(¥80000000),保证期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全权办理有关担保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此项担保生效后,公司累计为合肥禾盛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壹亿陆仟万元(¥16,000,000.00)。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增补梁旭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需增补一名董事,本次董事候选人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经审阅提名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且该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了解,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具备良好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条件能够胜任所聘职位的职责要求,任职符合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同意将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梁旭先生简历附后。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四、(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产品投资的对象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规定的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对象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规定的对象。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梁旭先生简历附后:

梁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6年到安徽东风塑料厂工作,历任团委书记、宣传科长、党支部书记、厂长、党支部书记等职;1998年起历任安徽东风塑料厂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厂长、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纪委书记等职;201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禾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附:梁旭先生简历附后:

梁旭先生简历附后: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290 证券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3-009

除本银行的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刊登于2013年2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的公告》。

十五、(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刊登于2013年2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十六、(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决定于2013年3月21日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二、三、四、五、九、十二项议案。

详见刊登于2013年2月28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梁旭先生简历附后:

梁旭先生简历附后:

股票代码:002290 股票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3-011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2月2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2月15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晓女士主持并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监事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刊登于2013年2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

三、(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检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合法执业资格,执业过程中保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业务报告客观、公正,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申请2013年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3年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不限于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业务),公司名下所有的“